

债券代码：185166.SH

债券简称：21 汽车 G1

债券代码：115120.SH

债券简称：23 汽车 G1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担保人
终止主体评级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26 号同德广场写字楼 31 楼）

二〇二四年九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

太平洋证券作为“21 汽车 G1、23 汽车 G1”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的规定及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根据发行人《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担保人终止主体评级的公告》显示：

“

一、控股股东及担保人终止主体评级的情况说明

2024 年 8 月 12 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21 汽车 G1”“23 汽车 G1”担保人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汇汽车”)出具的《关于终止委托评级工作的函》，出于广汇汽车自身需求与商业安排，并结合相关业务实际情况，广汇汽车申请终止大公国际对其主体的评级工作。根据相关监管规则和《大公国际终止评级制度》，大公国际决定终止对广汇汽车主体的信用评级并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发布《大公国际关于终止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的公告》。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预计广汇汽车上述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存续公司债券担保有效性，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管理活动未受到影响，公司存在多种融资渠道和充足的现金流偿付公司债券。

特此公告。

”

太平洋证券作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事项并关注相关风险。太平洋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担保人终止主体评级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3 日